

证券代码：835490

证券简称：易司拓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年12月26日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票258万股，发行价格为11.66元/股，共募集资金3,008.28万元，截至2018年1月10日，募集资金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滨江支行（账号：9550880208740400385），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验[2018]0064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18年2月9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关于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658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2018年3月13日，上述发行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上述募集资金，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根据股票发行方案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公司研发中心改扩建和购买用电服务的用户侧设备，提高公司研发水平，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快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三、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结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银行定期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投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内。

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规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应当经过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本次现金管理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核。

四、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银行定期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利息高于银行活期利息，而且风险低。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所需资金情况下，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

（二）存在风险

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风险可控，收益稳定。

（三）风险控制

为防范不可预见的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部人员对现金管理进行持续跟踪，加强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

五、备查文件

（一）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